

项目编号：KCS2024-WT010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标项1：采购内容：2018-2020年项目)

采购人：库车市财政局

联系人：李保峰

联系人电话：13565112785

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轩、卢妍琴

联系电话：19399441014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4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8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22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2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3月13日上午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CS2024-WT010

项目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205000

最高限价（元）：540000,1665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标项1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54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标项2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66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2】

3.1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在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及售后能力；

3.2 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 其他说明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2 月 27 日，每天上午 10:3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2、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拨打 95763 客服电话。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工程项目为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工程项目为 2%~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库车市财政局

地址: 库车市文化东路 211 号 B 座 7 楼

联系方式: 135651127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南路 1050 号环球港商住小区 5 号底商住宅楼 1 单元 1905 室

联系方式: 1939944101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轩、卢妍琴

电话: 19399441014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编号	KCS2024-WT010
2	项目名称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3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库车市财政局 联系人：李保峰 联系电话/传真：135651127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王轩、卢妍琴 联系方式：19399441014 邮箱号：568799310@qq.com
4	标项名称和预算	预算金额：540000 元 最高限价（元）：540000 元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 标项 1；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2018-2020年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投标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在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及售后能力； 3.2 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 其他说明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序号	名称	内容
7	信用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8	投标有效期	六十天
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提交方式及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拟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不对纸制版文件进行要求。 2. 开标结束后，按采购人要求，排名前三的投标人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叁份，纸质文件开标截止后1个工作日递交）。 3、“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a.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b.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3	开标时间及招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3月13日10:30（北京时间）
14	招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取费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 <u>由中标人支付。</u>

序号	名称	内容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 <u>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u>
16	付款方式及币种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 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主。
17	服务期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18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本采购项目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0	质疑须知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9399441014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050号环球港商住小区5号底商住宅楼1单元1905室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响应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响应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

序号	名称	内容
		时关注。)
23	特别说明	<p>1. 本项目采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各投标人须及时办理 CA 锁，不见面开标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须进行 CA 加密上传。各投标人须在开标时准时签到，及时对所上传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未递交投标文件及未签到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相关评审点，如因此原因出现废标、扣分等情况，各投标人自行负责。</p> <p>2. 开标时各投标人需在线等待评标结果，及时回复对于投标文件中指出的需要澄清及确认的信息。</p> <p>3. 如招标文件前后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第一章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采购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5）被责令停业的；

（6）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8）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8）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9）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10）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11）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5.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规定。

6.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6.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6.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6.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6.7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6.8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及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6.9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6.10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6.11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6.12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6.13 “标段（包、标项）”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7. 投标费用

7.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说明

8.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0. 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 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标项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分标项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标项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

计量单位。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五、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报价表
- 七、供应商概况
- 八、商务参数偏离表
- 九、技术条款偏离表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服务团队配备情况
- 十二、近三年（2021年2月-至今）类似业绩表
- 十三、整体服务方案
- 十四、进度安排
- 十五、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十六、应急预案
- 十七、售后服务承诺
- 十八、内控制度方案
- 十九、评价过程的设置
- 二十、投标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

4.2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法，**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无效，不进入评标阶段。**

6.2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报价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部分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投标报价表中的

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3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4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5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7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7. 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7.1 投标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各项价格必须清楚、准确、详细。

8. 投标有效期

8.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8.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

户转出，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于投标截止之日前到达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投标企业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11.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后。请将合同原件扫描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代理机构将在五个工作日退还投标保证金。

11.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截止时间

12.1 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2.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新疆政采云平台”。

13.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消。

14.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第五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

15.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五名以上专家组成。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从政采云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5.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六章 开 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6.3 开标程序

16.3.1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6.3.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异常处理：如供应商在开标时因遗失 CA 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不成功时，如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报价确认。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代理机构会开启报价确认（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对报价记录表进行报价确认；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17. 资格审查

17.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审查一览表

审查标准	
1	是否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是否提供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

	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备注：1、审核人对投标资格类文件按评审标准对上述内容评审，资格审查内容有一项不合格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将重新招标。	

第七章 评 标

18. 评标依据

18.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9.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

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正本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3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人服务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5	投标文件是否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是否未含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备注：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符合性类文件按评审标准对上述内容评审，符合性审查内容有一项不合格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2、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小组以记名方式过半数的表决结果决定。3、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将重新招标。	

22. 详细评审

1. 评分表

经济得分评审标准 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经济部分 (10 分)	价格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10

商务、技术评审标准 9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1	类似项目业绩	近三年来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等（加盖单位章的复印件）。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10 分
2	整体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切合实际的整体服务方案：（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评价审计目的②评价审计对象③评价审计方法及依据④评价指标⑤具体样本确定⑥存在问题及建议⑦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⑧风险分析及措施⑨组织及协调措施⑩政策目标和政策措施保障措施等方面） 方案完整、详细、技术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结构细化且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20 分，每缺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里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或缺乏可操作性或要素描述不合理、不完整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分
3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制度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保障②工作方案落实③资料保障④制度保障⑤服务承诺）。以上要求完全满足且措施详细的得 8 分，有一项缺漏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具备可行性或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或与本项目不相关扣 1 分，扣完为止。	8 分

4	应急方案	<p>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应急方案的响应时间、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p> <p>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详细、具体，得 7 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较详细、较具体，得 4 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太详细具体，得 2 分；无或其他不得分。</p>	7 分
5	进度安排	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科学合理的 5 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不可行的得 0 分。（提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措施）	5 分
6	拟投入的项目服务成员配备	<p>项目负责人：</p> <p>① 职称证书。具有注册会计师或高级职称，项目负责人具备其中任一资格的得 3 分。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公司为其缴纳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文件（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p> <p>② 类似业绩。项目负责人有类似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经验得 2 分，本项最高 4 分。注：须提供主评人参与的评价报告或咨询报告的证明。</p>	7 分
		<p>其他人员情况：投标人拟派的工作组成员应为投标人在职人员，且参加过绩效管理工作，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注：需提供工作组成员的名单（含姓名、身份证号码、年龄、性别、学历、职称等信息加盖投标人公章）。</p>	8 分
7	内控制度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此项目编制的内控制度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风险管理、②信息管理、③档案管理、④劳动合同管理、⑤安全管理、⑥岗位职责制度、⑦保密制度）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思路清晰、层次结构细化且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4 分，每缺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里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或缺乏可操作性或要素描述不合理、不完整扣 1 分，扣完为止。</p>	14 分

8	评价过程的设置	根据投标人对评价过程的设置, 阐述是否全面, 评价过程是否合理, 过程是否完整, 评价过程是否具有科学性进行打分。阐述全面, 评价过程合理, 过程设置完善, 具有较强的科学性的得 6 分; 阐述较为全面, 评价过程较为合理, 过程设置较为完善, 具有一定的科学性的得 4 分; 阐述不够全面, 评价过程不够合理, 过程设置不够完善, 科学性一般的得 2 分; 无评价过程的不得分。	6 分
9	服务承诺	按招标人要求对本次招标范围以外且具有实质经济或技术价值的相关技术咨询和便利服务及随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提供相应承诺, 阐述是否完整, 承诺内容是否具有实质性, 服务承诺是否到位进行打分。阐述完整, 承诺内容具有实质性, 服务承诺到位的得 5 分; 阐述较为完整, 承诺内容具有一定实质性, 服务承诺较为到位的得 3 分; 阐述不够完整, 承诺内容实质性一般, 服务承诺不够到位的得 1 分; 无服务承诺的不得分。	5 分
合计			90 分

注: 1. 请根据评审内容做出有效响应。

2. 本次评审所需要提供的各项证件资料, 在签订合同前, 其原件须经采购人再次确认。如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 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如提供虚假资料中标的,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 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 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 依据得分高低, 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22.3.1 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 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 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 招标人应当提前 3 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八章 定 标

23. 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最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

23.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3.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将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九章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 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6.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一、项目整体要求: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券项目管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规避项目实施中各种问题，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结合全市实际，需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近年来实施的政府新增债券项目，从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竣工工决算和后期投入使用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督促项目单位压实责任全面整改，确保债券项目程序准确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促进债券项目平稳运行、提质效和可持续发展。现财政局债务办需审计债券项目 136 个，涉及债券金额 71.9325 万元，总预算费用 220.50 万元。**标项 1：2018-2020 年项目 36 个，涉及债券资金 217300 万元，预算金额 54 万元**，标项 2：2021-2023 年项目 100 个，涉及债券资金 502025 万元，预算费用 166.5 万元。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新财规(2022)5号）等有关规定及自治区财政厅工作要求，聘请第三方机构自行开展新增政府债券项目（一般债券、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内容

绩效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新增债券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等四个方面，具体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三、绩效评价完成时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四、绩效评价方式及范围

委托第三方机构采取资料审核与现场审核相结合的方式。

五、工作要求

(一)承接本次绩效评价的第三方机构（主要要包括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社会咨询机构、有专业能力事业单位及其他评价组织等）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健全的内部组织机构

和良好的信誉、声誉，同时应具备资质认证、专业技术能力和经验等方面的要求，确保对本地新增政府债券项目行全面、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

(二)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能够立即整改的，要同步完成整改；需要长期整改的，要逐项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时限；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在2024年4月30日前各县(市)财政局需以县(市)人民政府名义将总体绩效评价工作报告、绩效评价工作问题整改台账报送地区财政局。

六、第三方机构利害关系回避原则

第三方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回避，不得申请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1. 与绩效评价对象存在直接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2. 与绩效评价对象负责人、主管人员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其他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情况。

七、其他要求

1. 服务要求

1.1. 投标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制度要求认真执业，切实按照合同或约定履行职责。

1.2. 投标人应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不得出具含有虚假、不实、有偏见或具有误导性的报告，严禁利用执业便利为其他机构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1.3. 投标人应对所出具的意见结论的合理性承担责任。

1.4. 投标人应确保报告的时效性，人员安排得当，保证质量按时出报告，不得延误委托方或相关当事方经济行为。

1.5. 投标人应遵守保密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不得对外提供执业过程中获知的秘密和相关信息。

1.6. 在进行工作的组织准备、交通、食宿及办公用品等设备及相关费用，按委托方与机构签订的评估业务约定书执行。

2. 中标人应遵守的规定

2.1. 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对出具的相关报告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2.2. 保证服务工作程序及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2.3. 具有良好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

2.4. 应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对影响报告对象价格或价值等因素进行客观的介绍、分析和评论，做出的结论应有充分的依据；

2. 5. 中标人及其从业人员应遵守委托人提供的内部资料及结论保密；
2. 6. 中标人必须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人员的配备、工作程序、资料收集、信息反馈、沟通协调、完成时限，并经委托人同意后才能实施；
2. 7. 中标人应按约定时间提交出具相关的报告；
2. 8. 中标人能够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其他相关业务的服务事项；
2. 9. 中标人应服从采购人的监督和管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否则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2. 10. 中标人接受委托服务任务后，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的服务工作，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分包）他人。因工作延期，服务费用不再增加。
3. 验收要求：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绩效评价，完成评价工作并提交报告，并对提交给采购人的数据及资料、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中标人完成工作内容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初验和质量评审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后视为通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时间、服务质量、服务内容、成果文件及其质量。
4. 售后服务： 采购人对评价主体单位存在的问题需要复核和要求该单位落实整改要求的，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完成问题反馈；若中标人出具的评价报告需要整改或修改的，中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整改。并不得收取额外费用。
8.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局要求，所有服务不得侵犯其他法人或自然人版权、专利、税费等，否则须承担侵权责任及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 月 日

甲方：库车市财政局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项目委托乙方实行管理，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二、绩效评价完成时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三、服务人员配置

人员配置：

四、服务费用及结算方法：

1、服务费用：

总费用_____

2、结算办法：

(1) 支付方式：

(2) 支付时限：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六、其他约定条款：

1、乙方主要承担的费用为：_____。

2、乙方不随意调换人员，如确有需要，应与甲方单位及时沟通，经同意后调换。

3、如因乙方或政策性因素，需要提前解除合同的，按实际服务结算。

七、附则：

1、甲乙双方原则上对本合同条款不补充，如需要双方协商，进行修正或补充的，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未涉及部分依据本合同条款执行。

2、招标文件、现场答疑、承诺、补充合同、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本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6、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XXXXXXXX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X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XXXXXXXX

项目联系人：XXXXXXXX

联系方式：XXXXXXXX

日期：XXXXXXXX

一、投标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已收到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经研究决定就以下内容分别做出承诺：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六十日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投标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合同部分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20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__年__月__日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关于“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授权人姓名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20 年 月 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放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公司法人代表（盖章）：

日期：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电子扫描件：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五、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所投分包）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六、投标报价表及优惠承诺

1、投标报价表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_____
服务期限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注：此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过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一）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 （二） 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三） 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允许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5、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

信用中国网页查询截图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信用中国网页查询截图“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两项内容；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须包含“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须体现无异常记录内容）

八、商务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商务参数	响应商务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注：凡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包括实施期、付款、合同条款以及其它所有商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均应在此表中列出（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偏差包括正偏差和负偏差），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服务参数	响应服务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近三年（2021年2月-至今）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需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成交通知书（加盖单位公章）附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投入人员一览表

- (1) 服务团队配备情况表（人员数量、专业种类及相关证明文件）
- (2) 主要负责人简历表（提供相关证书）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业	
学位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十三、整体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十四、进度安排

格式自定

十五、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格式自定

十六、应急预案

格式自定

十七、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定

十八、内控制度方案

格式自定

十九、评价过程的设置

格式自定

二十、投标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

(如：荣誉证书、信用等级证书、相关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

项目编号：KCS2024-WT010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标项 2：采购内容：2021-2023 年项目)

采购人：库车市财政局

联系人：李保峰

联系人电话：13565112785

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轩、卢妍琴

联系电话：19399441014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4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8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22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2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3月13日上午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CS2024-WT010

项目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205000

最高限价（元）：540000, 1665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标项1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54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标项2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66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2】

3.1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在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及售后能力；

3.2 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 其他说明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20日至2024年02月27日，每天上午10:3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3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3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2、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拨打95763客服电话。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库车市财政局

地 址：库车市文化东路 211 号 B 座 7 楼

联系方式：135651127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南路 1050 号环球港商住小区 5 号底商住宅楼 1 单元 1905 室

联系方式：1939944101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轩、卢妍琴

电 话：19399441014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编号	KCS2024-WT010
2	项目名称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3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库车市财政局 联系人：李保峰 联系电话/传真：135651127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王轩、卢妍琴 联系方式：19399441014 邮箱号：568799310@qq.com
4	标项名称和预算	预算金额：1665000 元 最高限价（元）：1665000 元 标项名称：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 标项 2；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2021-2023年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投标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在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及售后能力； 3.2 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 其他说明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序号	名称	内容
7	信用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8	投标有效期	六十天
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提交方式及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拟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不对纸制版文件进行要求。 2. 开标结束后，按采购人要求，排名前三的投标人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叁份，纸质文件开标截止后1个工作日递交）。 3、“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a.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b.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3	开标时间及招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3月13日10:30（北京时间）
14	招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2、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取费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 <u>由中标人支付。</u>

序号	名称	内容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 <u>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u>
16	付款方式及币种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 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主。
17	服务期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18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本采购项目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0	质疑须知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9399441014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050号环球港商住小区5号底商住宅楼1单元1905室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响应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响应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

序号	名称	内容
		时关注。)
23	特别说明	<p>1. 本项目采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各投标人须及时办理 CA 锁，不见面开标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须进行 CA 加密上传。各投标人须在开标时准时签到，及时对所上传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未递交投标文件及未签到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相关评审点，如因此原因出现废标、扣分等情况，各投标人自行负责。</p> <p>2. 开标时各投标人需在线等待评标结果，及时回复对于投标文件中指出的需要澄清及确认的信息。</p> <p>3. 如招标文件前后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第一章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采购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5）被责令停业的；

（6）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8）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8）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9）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10）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11）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5.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规定。

6.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6.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6.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6.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6.7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6.8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及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6.9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6.10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6.11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6.12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6.13 “标段（包、标项）”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7. 投标费用

7.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说明

8.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0. 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 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标项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分标项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标项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

计量单位。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五、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报价表
- 七、供应商概况
- 八、商务参数偏离表
- 九、技术条款偏离表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服务团队配备情况
- 十二、近三年（2021年2月-至今）类似业绩表
- 十三、整体服务方案
- 十四、进度安排
- 十五、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十六、应急预案
- 十七、售后服务承诺
- 十八、内控制度方案
- 十九、评价过程的设置
- 二十、投标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

4.2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法，**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无效，不进入评标阶段。**

6.2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报价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部分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投标报价表中的

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3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4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5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7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7. 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7.1 投标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各项价格必须清楚、准确、详细。

8. 投标有效期

8.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8.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

户转出，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于投标截止之日前到达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投标企业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11.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后。请将合同原件扫描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代理机构将在五个工作日退还投标保证金。

11.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截止时间

12.1 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2.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新疆政采云平台”。

13.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消。

14.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第五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

15.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五名以上专家组成。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从政采云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5.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六章 开 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6.3 开标程序

16.3.1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3)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6.3.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异常处理：如供应商在开标时因遗失 CA 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不成功时，如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报价确认。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代理机构会开启报价确认（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对报价记录表进行报价确认；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17. 资格审查

17.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审查一览表

审查标准	
1	是否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是否提供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

	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备注：1、审核人对投标资格类文件按评审标准对上述内容评审，资格审查内容有一项不合格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将重新招标。	

第七章 评 标

18. 评标依据

18.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9.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

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正本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3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人服务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5	投标文件是否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是否未含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备注：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符合性类文件按评审标准对上述内容评审，符合性审查内容有一项不合格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2、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小组以记名方式过半数的表决结果决定。3、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将重新招标。	

23. 详细评审

2. 评分表

经济得分评审标准 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经济部分 (10 分)	价格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10

商务、技术评审标准 9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1	类似项目业绩	近三年来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等（加盖单位章的复印件）。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10 分
2	整体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切合实际的整体服务方案：（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评价审计目的②评价审计对象③评价审计方法及依据④评价指标⑤具体样本确定⑥存在问题及建议⑦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⑧风险分析及措施⑨组织及协调措施⑩政策目标和政策措施保障措施等方面） 方案完整、详细、技术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结构细化且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20 分，每缺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里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或缺乏可操作性或要素描述不合理、不完整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分
3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制度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保障②工作方案落实③资料保障④制度保障⑤服务承诺）。以上要求完全满足且措施详细的得 8 分，有一项缺漏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具备可行性或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或与本项目不相关扣 1 分，扣完为止。	8 分

4	应急方案	<p>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应急方案的响应时间、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p> <p>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详细、具体，得 7 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较详细、较具体，得 4 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太详细具体，得 2 分；无或其他不得分。</p>	7 分
5	进度安排	<p>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科学合理的 5 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不可行的得 0 分。（提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措施）</p>	5 分
6	拟投入的项目服务成员配备	<p>项目负责人：</p> <p>① 职称证书。具有注册会计师或高级职称，项目负责人具备其中任一资格的得 3 分。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公司为其缴纳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文件（证明资料不全不得分）。</p> <p>② 类似业绩。项目负责人有类似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经验得 2 分，本项最高 4 分。注：须提供主评人参与的评价报告或咨询报告证明。</p>	7 分
		<p>其他人员情况：投标人拟派的工作组成员应为投标人在职人员，且参加过绩效管理工作，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注：需提供工作组成员的名单（含姓名、身份证号码、年龄、性别、学历、职称等信息加盖投标人公章）。</p>	8 分
7	内控制度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此项目编制的内控制度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风险管理、②信息管理、③档案管理、④劳动合同管理、⑤安全管理、⑥岗位职责制度、⑦保密制度）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思路清晰、层次结构细化且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4 分，每缺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里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或缺乏可操作性或要素描述不合理、不完整扣 1 分，扣完为止。</p>	14 分

8	评价过程的设置	根据投标人对评价过程的设置, 阐述是否全面, 评价过程是否合理, 过程是否完整, 评价过程是否具有科学性进行打分。阐述全面, 评价过程合理, 过程设置完善, 具有较强的科学性的得 6 分; 阐述较为全面, 评价过程较为合理, 过程设置较为完善, 具有一定的科学性的得 4 分; 阐述不够全面, 评价过程不够合理, 过程设置不够完善, 科学性一般的得 2 分; 无评价过程的不得分。	6 分
9	服务承诺	按招标人要求对本次招标范围以外且具有实质经济或技术价值的相关技术咨询和便利服务及随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提供相应承诺, 阐述是否完整, 承诺内容是否具有实质性, 服务承诺是否到位进行打分。阐述完整, 承诺内容具有实质性, 服务承诺到位的得 5 分; 阐述较为完整, 承诺内容具有一定实质性, 服务承诺较为到位的得 3 分; 阐述不够完整, 承诺内容实质性一般, 服务承诺不够到位的得 1 分; 无服务承诺的不得分。	5 分
合计			90 分

注: 1. 请根据评审内容做出有效响应。

2. 本次评审所需要提供的各项证件资料, 在签订合同前, 其原件须经采购人再次确认。如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 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如提供虚假资料中标的,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 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 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 依据得分高低, 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22.3.1 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 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 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 招标人应当提前 3 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八章 定 标

23. 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最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

23.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3.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将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九章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 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6.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一、项目整体要求: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券项目管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规避项目实施中各种问题，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结合全市实际，需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近年来实施的政府新增债券项目，从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竣工工决算和后期投入使用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督促项目单位压实责任全面整改，确保债券项目程序准确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促进债券项目平稳运行、提质效和可持续发展。现财政局债务办需审计债券项目 136 个，涉及债券金额 71.9325 万元，总预算费用 220.50 万元。标项 1：2018-2020 年项目 36 个，涉及债券资金 217300 万元，预算金额 54 万元，**标项 2：2021-2023 年项目 100 个，涉及债券资金 502025 万元，预算费用 166.5 万元。**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新财规(2022)5号）等有关规定及自治区财政厅工作要求，聘请第三方机构自行开展新增政府债券项目（一般债券、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内容

绩效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新增债券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等四个方面，具体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三、绩效评价完成时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四、绩效评价方式及范围

委托第三方机构采取资料审核与现场审核相结合的方式。

五、工作要求

(一)承接本次绩效评价的第三方机构（主要要包括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社会咨询机构、有专业能力事业单位及其他评价组织等）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健全的内部组织机构

和良好的信誉、声誉，同时应具备资质认证、专业技术能力和经验等方面的要求，确保对本地新增政府债券项目行全面、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

(二)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能够立即整改的，要同步完成整改；需要长期整改的，要逐项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时限；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在2024年4月30日前各县(市)财政局需以县(市)人民政府名义将总体绩效评价工作报告、绩效评价工作问题整改台账报送地区财政局。

六、第三方机构利害关系回避原则

第三方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回避，不得申请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1. 与绩效评价对象存在直接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2. 与绩效评价对象负责人、主管人员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其他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情况。

七、其他要求

1. 服务要求

1.1. 投标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制度要求认真执业，切实按照合同或约定履行职责。

1.2. 投标人应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不得出具含有虚假、不实、有偏见或具有误导性的报告，严禁利用执业便利为其他机构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1.3. 投标人应对所出具的意见结论的合理性承担责任。

1.4. 投标人应确保报告的时效性，人员安排得当，保证质量按时出报告，不得延误委托方或相关当事方经济行为。

1.5. 投标人应遵守保密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不得对外提供执业过程中获知的秘密和相关信息。

1.6. 在进行工作的组织准备、交通、食宿及办公用品等设备及相关费用，按委托方与机构签订的评估业务约定书执行。

2. 中标人应遵守的规定

2.1. 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对出具的相关报告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2.2. 保证服务工作程序及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2.3. 具有良好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

2.4. 应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对影响报告对象价格或价值等因素进行客观的介绍、分析和评论，做出的结论应有充分的依据；

- 2.5. 中标人及其从业人员应遵守委托人提供的内部资料及结论保密；
- 2.6. 中标人必须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人员的配备、工作程序、资料收集、信息反馈、沟通协调、完成时限，并经委托人同意后才能实施；
- 2.7. 中标人应按约定时间提交出具相关的报告；
- 2.8. 中标人能够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其他相关业务的服务事项；
- 2.9. 中标人应服从采购人的监督和管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否则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 2.10. 中标人接受委托服务任务后，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的服务工作，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分包）他人。因工作延期，服务费用不再增加。
3. 验收要求：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绩效评价，完成评价工作并提交报告，并对提交给采购人的数据及资料、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中标人完成工作内容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初验和质量评审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后视为通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时间、服务质量、服务内容、成果文件及其质量。
4. 售后服务： 采购人对评价主体单位存在的问题需要复核和要求该单位落实整改要求的，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完成问题反馈；若中标人出具的评价报告需要整改或修改的，中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整改。并不得收取额外费用。
8.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局要求，所有服务不得侵犯其他法人或自然人版权、专利、税费等，否则须承担侵权责任及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第五部分 服务合同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 月 日

甲方：库车市财政局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项目委托乙方实行管理，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

2018年-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审计服务项目。

二、绩效评价完成时限

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

三、服务人员配置

人员配置：

四、服务费用及结算方法：

1、服务费用：

总费用_____

2、结算办法：

(1) 支付方式：

(2) 支付时限：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六、其他约定条款：

1、乙方主要承担的费用为：_____。

2、乙方不随意调换人员，如确有需要，应与甲方单位及时沟通，经同意后调换。

3、如因乙方或政策性因素，需要提前解除合同的，按实际服务结算。

七、附则：

1、甲乙双方原则上对本合同条款不补充，如需要双方协商，进行修正或补充的，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未涉及部分依据本合同条款执行。

2、招标文件、现场答疑、承诺、补充合同、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本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6、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XXXXXXXX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X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XXXXXXXX

项目联系人：XXXXXXXX

联系方式：XXXXXXXX

日期：XXXXXXXX

一、投标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已收到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经研究决定就以下内容分别做出承诺：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六十日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6)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9)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0)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投标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合同部分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7)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8)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9)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0)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1)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2)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20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__年__月__日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关于“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授权人姓名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20 年 月 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放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公司法人代表（盖章）：

日期：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电子扫描件：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五、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所投分包）____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附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六、投标报价表及优惠承诺

1、投标报价表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_____
服务期限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注：此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概况

投标公司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企业性质	
地址		电话/传真	
成立年月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号码			
注册资金		职工人数	
公司所获证书		其中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工人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净值 万元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服务总产值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企业简介	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 ✓ 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相关能力； ✓ 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附件：1.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5. 后附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均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新疆准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
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过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一）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 （二） 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三） 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允许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5、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

信用中国网页查询截图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信用中国网页查询截图“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两项内容；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须包含“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须体现无异常记录内容）

八、商务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商务参数	响应商务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注：凡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包括实施期、付款、合同条款以及其它所有商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均应在此表中列出（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偏差包括正偏差和负偏差），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服务参数	响应服务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近三年（2021年2月-至今）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需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成交通知书（加盖单位公章）附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投入人员一览表

- (1) 服务团队配备情况表（人员数量、专业种类及相关证明文件）
- (2) 主要负责人简历表（提供相关证书）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业	
学位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十三、整体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十四、进度安排

格式自定

二十一、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格式自定

二十二、应急预案

格式自定

二十三、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定

二十四、内控制度方案

格式自定

二十五、评价过程的设置

格式自定

二十六、投标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

(如：荣誉证书、信用等级证书、相关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